

察覺和舉報虐待老人

Recognizing and Reporting Elder Abuse

什麼是虐待老人？

在加州，六十五歲或以上人士被定義為老人。根據加州法律，虐待老人可是同時屬刑事和民事犯罪。

刑事虐待老人發生於任何人知道受害者是老人並有意導致或容許老人蒙受或造成無理之身體或精神痛苦。它同時包括有人有意導致或容許老人被置放在危及老人健康的情況（刑法 368 款）。

民事法對虐待老人之定義，是指身體虐待、忽視、濫用財物、遺棄、孤立、綁架、或其他導致老人身體受傷或痛苦或精神受苦之對待。它同時指一名照護者未有提供避免身體或精神損害必須之貨品或服務（福利和制度法 15610）。

- **遺棄**：照護者跑掉不理會老人。
- **綁架**：未經監護人之同意，將被監護者轉到另一個州。
- **濫用財物**：非法或不合道德的濫用及／或使用老人的資金、財物、或其他資產。
- **孤立**：有意阻止老人收信、電話、或接待訪客。
- **精神受苦**：通過威脅、騷擾或其他威吓行為形式，造成恐懼、焦慮、混亂。
- **忽視**：未有履行照護之責任，例如協助個人衛生、提供食物，衣物，或庇護所、保護老人免遭健康和安​​全之危險。
- **身體虐待**：造成身體痛苦或受傷、性侵犯或騷擾、或用物理或化學限制作為懲罰目的。

如何察覺虐待

1. 可能之身體虐待指標：

以下是一些認識身體虐待老人的信號之線索。此名單並非包括一切。

- 無法解釋的體重減輕：營養不足及／或脫水。
- 看不到的身體受傷：身體部位被碰觸時作痛。
- 瘀傷、皮膚損傷或斷骨：

2. 行為虐待指標

- | | |
|---------|-------------|
| ● 焦慮 | ● 恐懼 |
| ● 憤怒 | ● 無助 |
| ● 擔心 | ● 開放交談有所猶豫 |
| ● 混亂和迷失 | ● 給予難以置信的藉口 |
| ● 辯護性的 | ● 無反應 |
| ● 抑鬱 | ● 退縮 |

3. 可能之親人或照護者虐待指標

- 可能沒有給機會長者為自己發言
- 家人或照護者對長者的不在乎的態度，或憤怒
- 社交孤立或限制長者之活動
- 家人或照護人對事件之描述有衝突
- 照顧長者之人士濫用物質

在已知或懷疑有濫用年長者財物時應做什麼？

當你知道或甚至懷疑有虐待年長者，你應向縣政府的成年人保護服務辦事處舉報！

虐待年長者並無藉口！如屬即時損害，撥電 911！

什麼人應舉報？

所有關注的市民和所有規定的舉報者。

誰是規定的舉報者？

法律規定某些人須舉報。一家為年長者提供護理或服務之私人或公共設施的管理人、主管、和任何檢定職員，任何年長者或須人照顧之成年人之監護者、醫療人員、教會人士、或縣傷殘人士保護服務機構或本地執行部門之僱員，任何承擔全面或間歇性照料或監護年長者的人士，不論他或她是否有收到報酬。財務機構的高級職員和職員是濫用錢財規定的舉報者。

要舉報什麼？

規定之舉報者必須報告所有事實或懷疑有觀察到、有證明或告知的身體虐待、遺棄、孤立、濫用財物、或忽視事件。

必須填交 Form SOC 341 表格，並由規定舉報者簽名。

什麼時候規定舉報者舉報：

立即或儘快用電話舉報，然後在兩（2）個工作天內提交一份書面報告或上網使用保密方式報告。如懷疑或指稱的虐待是身體虐待，而虐待是發生在一家長期護理設施，報告應同時發給調查員及執法部門。當發生嚴重的身體受傷時，規定的舉報者須在兩個小時內聯絡執法部門，並在二十四小時內向調查員報告。較輕微的身體受傷，須在二十四個小時內向執法部門和調查員報告。雙重報告的唯一例外是當一名住院者引起虐待而無嚴重的身體受傷。在這些情形下，舉報者應向執法部門或調查員報告

沒有報告

規定之舉報者如沒有舉報，阻礙或禁止報告身體虐待、遺棄、綁架、孤立、濫用財物、或忽視年長者是一宗輕罪，可被判入縣監獄六個月和罰款一千元（\$1,000）。

任何規定舉報者如有意不報告身體虐待、遺棄、綁架、孤立、濫用財物、或忽視年長者事件結果導致年長者之死亡或重大身體受傷，可被判入縣監獄不超過一年和罰款五千元（\$5,000）。財務機構的高級職員或職員如未有舉報濫用錢財事項，可被罰款\$1000，如屬有意不作舉報者，可被罰款\$5000。

向什麼地方舉報

CANHR

650 HARRISON STREET, 2ND FLOOR • SAN FRANCISCO, CA 94107

Long Term Care Justice and Advocacy

(800) 474-1116 (CONSUMERS ONLY) • (415) 974-5171 • WWW.CANHR.ORG

在安老院受虐待

(請參看 CANHR 說明單張 – 如何投訴安老院.)

(www.canhr.org/factsheets/nh_fs/html/fs_NH_complaint.htm)

向以下每個部門舉報：

- CNA/HHA/CHT 行為不檢報告表格：
<http://www.cdph.ca.gov/pubsforms/forms/CtrlForms/cdph318.pdf>.
- 公共衛生局 (DHP) 發牌和檢定部：
<http://www.cdph.ca.gov/certlic/facilities/Pages/LCDistrictOffices.aspx>
- 本地執法部門 – 警務處或縣警部和地檢處辦事處
- 長期護理調查員計劃，1-800-231-4024 或上網 <http://www.aging.ca.gov/programs/LTCOP/>.
- 州檢察官辦事處，加州醫療保險欺騙和虐待老人科 (BMFEA)，1-800-722-0432，或 <http://ag.ca.gov/bmfea/reporting.php>

在年長者住宅護理設施 (RCFE) / 協助生活設施內之虐待

(參看 CANHR 說明單張 – 投訴住宅護理設施 / 協助生活設施)

向以下部門報告：

- 社會服務部社區護理發牌局 (Community Care Licensing,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
<http://cclld.ca.gov/>.
- 本地執法部門和縣地檢處
- 長期護理調查員計劃，1-800-231-4024 或上網 <http://www.aging.ca.gov/programs/ombudsman.asp>.
- 州檢察處加州醫療保險欺詐和虐待長者局 (Bureau of Medi-Cal Fraud and Elder Abuse, BMFEA)，1-800-722-0432，或 ag.ca.gov/bmfea/reporting.php

舉報與健康有關之虐待

- 加州醫療保險欺騙：州檢察長辦事處加州醫療保險欺騙與虐待老人局 (BMFEA)，1-800-722-0432 或上網 <http://ag.ca.gov/bmfea/reporting.php>.
- 聯邦醫療保險欺騙：聯絡醫療保險顧問和促進權益計劃 (Health Insurance Counseling and Advocacy Program, HICAP) 電話 1-800-434-0222 或上網 www.medicare.gov/FraudAbuse/Overview.asp，或聯絡 California Senior Medicare Patrol 電話 (714) 560-0309。
有關如何舉報和識別虐待之其他資料，請電 1-800-447-8477 或上網 <http://www.cahealthadvocates.org/fraud/report.html>.

舉報發生在社區之虐待事件

當虐待發生在一個人的家中或公寓，或家庭或朋友的家人或公寓時，可向以下每個部門舉報：

- 本縣的成人保護服務 [Adult Protective Services (APS)]，可在加州社會服務部網頁查找 <http://www.cdss.ca.gov/agedblinddisabled/PG1298.htm>.
- 本地執法部門和縣檢察長辦事處

濫用年長者財物

消費者騙局：聯絡地檢處縣

消費者財務保護局（The Consumer Financial Protection Bureau, CFPB）：你可以就一家公司之財務產品或服務的問題，提出投訴。CFPB 接受投訴銀行戶口或服務、信用卡、信用報告、金錢轉移、抵押供款、學生貸款、和汽車或消費者貸款之投訴。請上網聯絡 CFPB：www.consumerfinance.gov/complaint

向適當發牌部門投訴

如長者是一名持有執照之專業者之受害人，需要聯絡管理此執照之政府部門以調查投訴。如調查發現犯錯，他們可能須作賠償。